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5-014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均系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装备")、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瓷机电")、无锡奥特维旭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睿科技")、无锡奥特维科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芯技术")、无锡立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朵科技")、无锡普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普乐")、无锡奥特维智远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远装备")、奥特维(马来西亚)有限公司(AUTOWELL(MALAYSIA)SDN.BHD.)(以下简称"AUTOWELL(马来西亚)"),均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普乐新能源(蚌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乐新能源")、奥特维(新加坡)有限公司(Autowell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Autowell (新加坡)")、奥特维(日本)有限公司(AUTOWELL日本株式会社)(以下简称"AUTOWELL日本")均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智能装备提供担保总额0.37亿元,担保余额为0.23亿元;已为松瓷机电提供担保总额为6.85亿元,担保余额为3.15亿元;已为旭睿科技提供担保总额为2.58亿元,担保余额为3.42亿元;已为科芯技术提供担保总额为0.16亿元,担保余额为0.14亿元;已为立朵科技提供担保总额为0.05亿元,担保余额为0.15亿元;已为供应链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2.76亿元,担保余额为2.74亿元;智远装备、无锡普乐、普乐新能源、Autowell (新加坡)、AUTOWELL日本、AUTOWELL(马来西亚)尚未发生担保事项,担保余额共计为2.9亿元,担保期限及具体担保金额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提供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已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松瓷机电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旭睿科技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为全资子公司供应链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智能装备、科芯技术、立朵科技、智远装备、无锡普乐、AUTOWELL(马来西亚)、全资子公司普乐新能源、Autowell (新加坡)、AUTOWELL日本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共计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银行新区支行、招商银行锡山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兴业银行无锡分行、中国银行无锡梅村支行、中信银行无锡新区支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交通银行朝阳支行已为松瓷机电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6.85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宁波银行新区支行、交通银行朝阳支行、中国银行无锡梅村支行、招商银行新区支行已为旭睿科技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2.58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新区支行已为智能装备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0.37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已为科芯技术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0.16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中国银行无锡梅村支行已为供应链公司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2.76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已为立朵科技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0.05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协议均已签署完毕。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4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进行公告。

二、关联关系说明

1、供应链公司、普乐新能源、Autowell (新加坡)、AUTOWELL日本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装备、旭睿科技、松瓷机电、科芯技术、智远装备、立朵科技以及无锡普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AUTOWELL(马来西亚)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25号	
经营范围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电子工业专用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82.37%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1,697.10
	负债总额	82,899.65
	资产净额	-11,202.55
	营业收入	41,318.19
	净利润	2,393.5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2,096.81

公司名称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永秀	
注册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芙蓉四路195号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的研究、销售;新能源技术研究;光伏技术研究;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电子控制组件的研发、销售;半导体材料及微电子产品的研究、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3.84%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松瓷机电其他股东华森、施大雄、无锡松特、刘杰、陈苔春、无锡松奥以其持有的松瓷机电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8,242.86
	负债总额	238,388.82
	资产净额	9,854.04
	营业收入	74,342.27
	净利润	4,267.1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3,813.04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旭睿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新华路3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软件开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2%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旭睿科技其他股东无锡奥睿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博华创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硕同以其持有的旭睿科技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3,069.48
	负债总额	198,446.93
	资产净额	-5,377.45
	营业收入	21,156.71
	净利润	-7,121.6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7,165.41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科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进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新华路3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3.59%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科芯技术其他股东无锡奥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璟同以其持有的科芯技术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328.26
	负债总额	12,421.26
	资产净额	907.00
	营业收入	1,970.29
	净利润	-1,083.6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4.20

公司名称	无锡立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文	
注册地址	无锡市经开区华运路16号B栋(6层楼)1楼西侧(102室)	
经营范围	半导体专用设备、电工电子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医疗仪器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设计、研发、组装、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文化用品、办公用品、计算机配件、家具、工艺美术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电气机械及配件的设计、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0.55%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立朵科技其他股东朱晔、王启人、无锡璟辉以其持有的立朵科技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479.79
	负债总额	286.84
	资产净额	4,192.95
	营业收入	0.01
	净利润	-318.4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353.29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智远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殷哲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新华路3号综合技术楼9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子产品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橡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0.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071.02
	负债总额	2,505.30
	资产净额	1,565.72
	营业收入	7.20
	净利润	-447.2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457.63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新华路3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子产品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4,262.33
	负债总额	148,265.15
	资产净额	5,997.17
	营业收入	68,206.63
	净利润	3,125.3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3,046.41

公司名称	普乐新能源(蚌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世挺	
注册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添和路268号	
经营范围	太阳能薄膜电池及组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太阳能薄膜电池生产线的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应用技术的研发、集成和服务;各类真空镀膜设备及半导体工艺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查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4,289.73
	负债总额	9,292.86
	资产净额	24,996.86
	营业收入	308.54
	净利润	-1,378.8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1,472.59

公司名称	奥特维(日本)有限公司(AUTOWELL 日本株式会社)	
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余东	
注册地址	東京都千代田区大手町1-6-1大手町大厦2楼	
经营范围	半导体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以及进出口;各类自动化设备的配套材料的设计、研发、制造业务;人工智能相关的硬件、软件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以及进出口;前各项事业相关联项目的投资、管理以及咨询服务业务的提供。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04.87
	负债总额	2.83
	资产净额	1,502.05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4.3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4.47

上述被担保人均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抵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等情形,具有良好的资信状况。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责任: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各项担保合计12.77亿元

3、担保内容:银行借款、敞口授信、银行保函

4、担保期限:不超过3年

五、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系公司为支持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事宜已经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4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以及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2025年1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亿元)	占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占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12.77	34.11%	8.18%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2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6,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4,3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5%
累计已回购金额	499.728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4.59元/股~24.2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的专项贷款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3.6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9日、2024年1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10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如下:

2025年2月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首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为20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成交最高价为24.59元/股,成交最低价为24.20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499.728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5-012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8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8)。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及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25.8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5.04元/股,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30日、9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一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386,7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4%,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20.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8.1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22,932,490.7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

二、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一回购股份》第十八条之规定,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经公司自查,2024年2月28日,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公司于收盘前三分钟内委托并回购公司股份8,136股,成交金额为150,109.20元(不含交易费用)。该误操作系回购工作人员经验不足所致,上述误操作行为未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进行回购的情形,未构成短线交易,也不存在利用回购股份操纵公司股价或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回购的其他事项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一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将加强对回购股份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在后续回购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规定,审慎操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7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5-007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2个交易日(2025年2月6日、2025年2月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及其配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4),公司董事古文斌先生及其配偶聂星星女士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请查阅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披露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164),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林炎明先生、高级管理人员管秋生先生及监事郭彦池女士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请查阅相关公告。

4、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不存在应修正情况。

5、《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13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0)。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1月24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9,343,587	25.62
2	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253,215	3.11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780,800	1.48
4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0,976,146	1.22
5	钟振鑫	40,728,800	1.21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548,931	0.91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269,800	0.69
8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248,900	0.66
9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1,229,300	0.63
1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1,084,300	0.63

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截至2025年1月24日公司总股本3,354,321,713股进行计算。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比例(%)
1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9,343,587	25.70
2	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253,215	3.12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780,800	1.49
4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0,976,146	1.23
5	钟振鑫	40,728,800	1.22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548,931	0.91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269,800	0.70
8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248,900	0.67
9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1,229,300	0.63
1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1,084,300	0.63

注:"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比例"以截至2025年1月24日公司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343,256,413股进行计算。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编号:2025-006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S223向阳至S329段改建工程

中标人: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建工交通航务集团有限公司、济南黄河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宿州市灵璧县,项目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叉工程、交安工程、绿化工程等。

中标价:5.79亿元

工期:730日历天

二、涡阳县西阳标准化厂房(二期)建设项目EPC

中标人:安徽建工(亳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牵头人)、安徽昌蓝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亳州市涡阳县,项目内容主要包括标准化厂房、仓库、综合楼、配套员工宿舍楼等。

中标价:5.56亿元

工期:690日历天

三、太行山(邢台段)抗大文化核心展示区三期项目设计一施工EPC工程总承包

中标人: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安徽科冶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项目内容主要包括抗大陈列馆提升二期、抗大综合馆等主要建筑物以及配套建设绿化景观、地面硬化、消防、环保、人防、安全等设施。

中标价:9.45亿元

工期:1260日历天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编号:2025-005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新签合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一至四季度,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不含建筑技术服务、建材商贸、建筑工业化等业务)新签合同情况如下:

2024年第四季度,公司新签合同110个,新签合同金额513.15亿元,金额同比增长3.56%。2024年一至四季度累计新签合同474个,新签合同金额1,550.77亿元,金额同比增长2.65%。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第四季度				2024年一至四季度累计			
	新签合同		同比增长		新签合同		同比增长	
	数量(个)	金额(亿元)	数量(%)	金额(%)	数量(个)	金额(亿元)	数量(%)	金额(%)
基建工程	70	449.99	2.94	28.58	259	1,195.37	-13.38	21.76
其中:公路桥梁	24	385.30	26.32	55.26	67	820.61	-14.10	63.61
市政工程	30	43.71	-11.76	-44.79	125	247.81	-27.33	-41.87
水利工程	14	19.08	16.67	-13.43	58	115.21	61.11	160.54
港航工程	2	1.90	-33.33	211.48	9	11.74	-30.77	21.78
房建工程	40	63.16	-38.46	-56.60	215	355.40	-14.68	-32.81
合计	110	513.15	-17.29	3.56	474	1,550.77	-13.97	2.65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88163 证券简称:赛伦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1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财务总监李绍阳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李绍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绍阳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李绍阳先生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绍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1,053股。李绍阳先生离任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刘金报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金报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附件:

刘金报先生简历

刘金报,男, 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河南金龙精密铜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计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总监、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天津市捷威动力工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苏州太阳井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金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